

股票代碼：3022

股票代碼：5485

威達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九十八及九十七年第一季

地址：台北縣汐止市中興路二十二號二、三
樓，二、三樓之一、二、三

電話：(〇二) 二六九〇二〇九八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合併資產負債表	3		-
四、合併損益表	4~5		-
五、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		-
六、合併現金流量表	6~7		-
七、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及業務範圍	-		-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8~15		一、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5~16		二、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6~24		三、~ 五
(五)關係人交易	25~26		六、
(六)質抵押之資產	27		七、
(七)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27		八、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		-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其他（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27~30		九、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
3.大陸投資資訊	-		-
4.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30~35		十、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		-

威達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未經會計師核閱)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面額為元

代 碼	資 產	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附註三)	\$ 1,097,301	21	\$ 999,715	19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及十七)	\$ 72,220	1	\$ -	-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一及四)	2,200	-	2,253	-	2120	應付票據	46,138	1	-	-
1320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流動(附註一及五)	309,318	6	769,856	15	2140	應付帳款	280,250	5	597,125	11
1120	應收票據-減備抵呆帳九十八年3仟元及九十七年14仟元後之淨額(附註一)	1,835	-	7,017	-	2150	應付關係人款項(附註十六)	39,421	1	17,990	-
1140	應收帳款-減備抵呆帳九十八年12,325仟元及九十七年8,546仟元後之淨額(附註一)	337,895	6	441,231	8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一)	45,870	1	42,179	1
1150	應收關係人款項(附註十六)	6,397	-	37,389	1	2170	應付費用	317,106	6	188,502	4
1210	存貨-淨額(附註一及六)	689,784	13	926,854	17	2298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一)	57,101	1	75,549	1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一)	35,183	1	57,209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858,106	16	921,345	17
1291	受限制資產(附註十七)	110,325	2	10,648	-		長期負債				
1298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一)	66,090	1	66,418	1	24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非流動(附註一、四及十二)	117,991	2	354,495	7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656,328	50	3,318,590	62	2410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附註一及十二)	643,430	12	680,163	13
	長期股權投資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十一及十七)	91,570	2	85,485	1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一及七)	12,336	-	12,336	1	24XX	長期負債合計	852,991	16	1,120,143	21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一及八)	196,699	4	178,721	3	28XX	其他負債	5,810	-	4,314	-
14XX	長期股權投資合計	209,035	4	191,057	4	2XXX	負債合計	1,716,907	32	2,045,802	38
	固定資產(附註一、九及十七)						股東權益(附註一、十三及十四)				
	成 本					3110	股本-每股面額10元,額定:270,000仟股;發行:九十八年190,272仟股,九十七年179,342仟股	1,902,722	36	1,793,420	33
1501	土地	545,447	10	541,235	10		資本公積				
1521	房屋建築	1,188,582	23	680,793	13	3210	發行股票溢價	157,482	3	159,030	3
1531	機器設備	694,621	13	411,542	8	3260	因長期股權投資而發生	11,249	-	3,607	-
1681	其他設備	223,447	4	191,308	3	3271	員工認股權	8,202	-	-	-
15X1	成本合計	2,652,097	50	1,824,878	34	32XX	資本公積合計	176,933	3	162,637	3
15X9	減:累積折舊	524,549	10	359,761	7		保留盈餘				
		2,127,548	40	1,465,117	27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77,939	7	309,179	6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197,210	4	272,492	5	3350	未分配盈餘	924,826	17	1,063,000	20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2,324,758	44	1,737,609	32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1,302,765	24	1,372,179	26
17XX	無形資產(附註一及十七)	95,541	2	47,356	1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其他資產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161,497	4	8,065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一)	10,916	-	48,990	1	3450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268	-	1,522	-
1880	其他(附註一)	23,799	-	26,542	-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161,765	4	9,587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34,715	-	75,532	1	3510	庫藏股票-九十八年1,320仟股;九十七年320仟股	(37,620)	(1)	(13,511)	-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3,506,565	66	3,324,312	62
						3610	少數股權	96,905	2	30	-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3,603,470	68	3,324,342	62
1XXX	資 產 總 計	\$ 5,320,377	100	\$ 5,370,144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5,320,377	100	\$ 5,370,144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郭博達

經理人：江重良

會計主管：張雪清

威達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未經會計師核閱)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九十八年第一季		九十七年第一季		
	金額	%	金額	%	
4110	\$ 885,540	102	\$ 1,206,639	103	
4170	<u>18,912</u>	<u>2</u>	<u>32,177</u>	<u>3</u>	
4100	866,628	100	1,174,462	100	
5110	<u>562,851</u>	<u>65</u>	<u>791,317</u>	<u>67</u>	
	調整已(未)實現銷貨利益前之 營業毛利	303,777	35	383,145	33
5920	聯屬公司間已(未)實現利益 (附註一)	(<u>140</u>)	-	<u>474</u>	-
5910	營業毛利	<u>303,637</u>	<u>35</u>	<u>383,619</u>	<u>33</u>
	營業費用(附註十六)				
6100	行銷費用	60,303	7	87,222	7
6200	管理費用	75,788	9	56,941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86,705</u>	<u>10</u>	<u>77,234</u>	<u>7</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222,796</u>	<u>26</u>	<u>221,397</u>	<u>19</u>
6900	營業利益	<u>80,841</u>	<u>9</u>	<u>162,222</u>	<u>14</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附註十六)	3,524	-	5,864	1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 益-淨額(附註一)	23,404	3	15,278	1
7140	處分投資利益-淨額	-	-	1,806	-
7160	兌換利益-淨額	11,404	1	-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淨 額(附註一及四)	20	-	253	-
7480	什項收入(附註一及十 六)	<u>12,518</u>	<u>2</u>	<u>25,728</u>	<u>2</u>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 計	<u>50,870</u>	<u>6</u>	<u>48,929</u>	<u>4</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九十八年第一季		九十七年第一季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附註十、十一、十二及十六)	\$ 6,229	1	\$ 10,067	1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附註一)	-	-	388	-					
7560	兌換損失—淨額 (附註一)	-	-	21,975	2					
764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淨額 (附註一、四及十二)	41,989	5	27,495	2					
7880	什項支出	<u>620</u>	-	<u>3,456</u>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u>48,838</u>	<u>6</u>	<u>63,381</u>	<u>5</u>					
7900	稅前利益	82,873	9	147,770	13					
8110	所得稅費用 (附註一)	<u>3,521</u>	-	<u>11,281</u>	<u>1</u>					
96XX	合併純益	<u>\$ 79,352</u>	<u>9</u>	<u>\$ 136,489</u>	<u>12</u>					
	歸屬子：									
9601	母公司股東	\$ 78,906	9	\$ 136,489	12					
9602	少數股權	<u>446</u>	-	<u>-</u>	-					
		<u>\$ 79,352</u>	<u>9</u>	<u>\$ 136,489</u>	<u>12</u>					
代碼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每股盈餘 (附註十五)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u>\$ 0.44</u>		<u>\$ 0.42</u>		<u>\$ 0.77</u>		<u>\$ 0.71</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u>\$ 0.44</u>		<u>\$ 0.42</u>		<u>\$ 0.77</u>		<u>\$ 0.71</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郭博達

經理人：江重良

會計主管：張雪清

威達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未經會計師核閱)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 十 八 年 第 一 季	九 十 七 年 第 一 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純益	\$ 79,352	\$ 136,489
調整項目		
未(已)實現銷貨毛利	140	(474)
提列(迴轉)呆帳損失	(3,680)	5,267
折舊費用	43,770	30,027
各項攤提	5,447	2,778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6,739	(30,198)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淨益	(23,404)	(15,278)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	388
固定資產及遞延費用轉列費用	-	2,891
金融商品評價損失	41,969	27,242
遞延所得稅	(6,832)	3,153
公司債贖回損失	7,659	-
公司債折價攤銷	6,345	10,528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2,115	-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	(2,000)
應收票據	8,670	9,291
應收帳款	4,281	(23,343)
應收關係人款項	6,395	6,869
存 貨	138,593	(101,865)
其他流動資產	9,648	(7,314)
應付票據	46,138	-
應付帳款	(187,795)	12,672
應付關係人款項	18,433	359
應付所得稅	8,782	7,799
應付費用	(20,048)	27,547
其他流動負債	(21,692)	(30,980)
應計退休金負債/預付退休金	(2)	33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71,023</u>	<u>72,180</u>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八 年 第 一 季	九 十 七 年 第 一 季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增加	(\$ 122,955)	(\$ 440,536)
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25,000)	(15,000)
購置固定資產	(54,564)	(89,115)
受限制資產增加	(51,202)	(5,491)
購置無形資產	(23,387)	(4,598)
其他資產減少(增加)	943	(1,81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76,165)	(556,552)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40,005	(100,000)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	996,635
贖回可轉換公司債	(191,585)	-
存入保證金增加	1,510	102
庫藏股買回成本	-	(13,511)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50,070)	883,226
匯率變動影響數	8,706	(8,133)
本期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246,506)	390,721
期初現金餘額	1,343,807	608,994
期末現金餘額	\$1,097,301	\$ 999,715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	\$ 2,299	\$ 1,227
支付所得稅	\$ 1,441	\$ 328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購置固定資產		
購置固定資產成本	\$ 47,057	\$ 127,662
應付設備款減少(增加)(包含於 其他流動負債)	7,507	(38,547)
支付現金	\$ 54,564	\$ 89,11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郭博達

經理人：江重良

會計主管：張雪清

威達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第一季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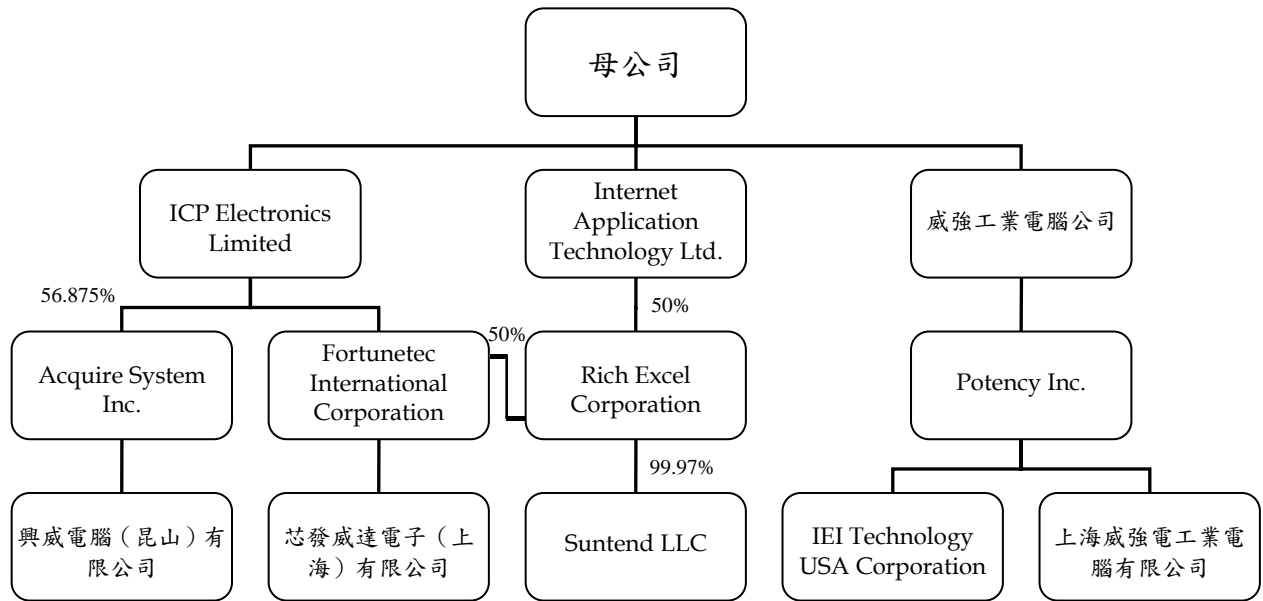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九十六年十一月十五日金管證六字第0960064020號令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除附註二所述之會計變動外，本公司九十八及九十七年第一季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分別與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相同。依照前述準則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母子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折舊、無形資產攤銷、資產減損、售後服務保證、退休金、所得稅、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費用以及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準則

母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具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或直接或間接持有具有表決權之股份雖未超過百分之五十，但對其具有控制能力者，其財務報表予以合併。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聯屬公司間之重大交易及其餘額業已銷除。

九十八年度第一季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母子公司其投資關係及持股比例列示如下：



(註：除另予註明者外，持股比例係 100%)

母公司藉由 ICP Electronics Limited 於九十七年十月底增資 Acquire System Inc.，取得控制能力於是將 Acquire System Inc.及興威電腦公司編入九十八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其餘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均與九十七年度第一季相同。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母子公司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對於合約獲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除衍生性商品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期費用外，餘係以公平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評價時，以公平

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金融商品除列時，出售所得價款或支付金額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之基礎：債券係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資產負債表日之均價；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認列或除列時點，與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相似。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公平價值之基礎：國內債券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

收入認列及應收帳款、備抵呆帳

銷貨收入原則上係於貨物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於客戶時（視交易條件於貨物運出或貨物到達客戶指定交貨點）時認列，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銷貨退回及折讓係於實際發生期間列為銷貨之減項，相關銷貨成本則列為銷貨成本之減項。

銷貨收入係按母子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

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帳齡及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母子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信用評等及經濟環境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九十八年一月一日以前，存貨係以成本與市價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市價時係以全體項目為基礎，市價之決定，原物料為重置成本，製成品及在製品為淨變現價值。如附註二所述，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存貨平時按標準成本計價，結帳日再予調整使其接近按加權平均法計算之成本。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母子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當被投資公司發生純益（或純損）時，按持股比例認列投資收益（或損失）；發放現金股利則作為投資成本減項。被投資公司提列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時，則依當期之持股比例認列，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同時調整長期股權投資之帳面金額。

取得股權或首次採用權益法時，投資成本超過股權淨值之差額，屬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除係永久性資產（如土地）所產生者外，依其性質分年攤銷。

母子公司對按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增發新股時，若各股東非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所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應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股權投資」。前項調整如借記「資本公積」而帳上由長期股權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減損跡象，若有客觀證據顯示業已減損，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對僅具重大影響力而未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以其個別投資帳面價值為基礎，予以評估。

母子公司與按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之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銷貨利益按年底持股比例予以銷除，貸記遞延貸項，俟實現時始認列利益。

母子公司與按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皆按投資公司之約當持股比例予以銷除。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主係待出售之股權投資，採帳面價值與公平價值孰低者衡量，其淨公平價值低於帳面價值之金額，則於損益表認列為減損損失。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係按成本減累計折舊計價。固定資產購建期間為該項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重大改良及更新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固定資產之折舊，係採直線法依照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房屋建築，二至五十五年；機器設備，二至十三年；其他設備，二至十五年。固定資產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依原折舊方法按估計可繼續使用年限繼續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報廢或出售時，其相關成本、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均自帳上予以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及損失，依其性質列為當期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租賃會計處理

出租資產係按出租房屋建築成本減累計折舊計價。房屋建築折舊係按二十年採直線法計提。每期收取之租金列為當期收入。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主係外購之軟體成本、技術使用費及土地使用權，軟體成本採直線法按三年平均攤銷，技術使用費則按授權使用期間攤銷，土地使用權以五十年平均攤銷。

資產減損

倘固定資產、出租資產、無形資產與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對僅具重大影響力而未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以其個別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含商譽為基礎，予以評估。嗣後若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產品售後服務保證

係銷售貨品附有售後服務維修責任，依實際經驗酌予按銷貨成本之特定比例估列，認列為銷貨發生期間費用。

所得稅

所得稅係作跨期間之分攤。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成本係按精算結果認列，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及退休金損益分別按十五年及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

限，採直線法平均攤銷。實際支付退休金時，先自退休基金撥付，倘有不足則先行沖轉退休金負債，不足時，再以撥付期間費用列帳。

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可轉換公司債

係以全部發行價格減除嵌入式衍生性商品公平價值及發行成本後之餘額，作為主契約之原始帳面價值，續後評價時，以利息法之攤銷後成本衡量，相關之利息或贖回利益及損失認列為當年度損益。

當公司債於到期前被持有人要求轉換時，先調整帳列負債組成要素於轉換時應有之帳面價值，作為發行普通股之入帳基礎。

母公司於公開市場買回可轉換公司債時，買回價格屬負債組成要素之金額與其帳面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庫藏股票

母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將所支付之成本借記庫藏股票，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處分庫藏股票時，若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貸記「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科目；若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註銷庫藏股票時，貸記「庫藏股票」科目，並按股權比例借記「股本」與「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沖銷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

員工認股權

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其給與日於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者，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處理。按預期既得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及給與日公平價值計算之認股權價值，於既得期間以直線法認列為當期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後續資訊顯示預期既得之認股權數量與估計不同時，則修正原估計數。

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憑證，其給與日或修正日於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間者，係適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

研究發展基金會解釋函相關規定，選擇採用內含價值法處理，酬勞成本於符合認股權計畫所規定之員工服務年限內逐期認列為費用。

以外幣為準之交易事項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以成本衡量者，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外幣長期股權投資採權益法計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作為依據，兌換差額作為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俟外幣長期股權投資減資、出售或清算時併入損益計算。

重分類

母子公司為配合九十八年第一季財務報表之表達而將九十七年第一季財務報表若干項目予以重分類。

二、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母子公司自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且除同類別存貨外應逐項比較之；(二)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及(三)異常製造成本及存貨跌價損失（或回升利益）應分類為銷貨成本。此項會計變動，使九十八年第一季稅前淨利減少 4,365 仟元，本期淨利減少 3,763 仟元，稅後基本每股盈餘減少 0.02 元。母子公司亦重分類九十七年第一季營業外利益 30,198 仟元至銷貨成本。

母子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九十六年三月發布（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此項會計變動，使

九十七年第一季稅前淨利減少 17,169 仟元，稅後淨利減少 14,140 仟元，稅後基本每股盈餘減少 0.07 元。

母子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此項會計變動，對九十七年第一季之財務報表無重大影響。

三、現金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七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庫存現金	\$ 1,368	\$ 1,692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474,745	197,734
銀行定期存款	<u>621,188</u>	<u>800,289</u>
	<u>\$ 1,097,301</u>	<u>\$999,715</u>

四、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七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u>交易目的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可轉換公司債	<u>\$ 2,200</u>	<u>\$ 2,253</u>
<u>交易目的金融負債</u>		
可轉換公司債之金融負債(附註十二)	\$117,991	\$354,300
遠期外匯合約	<u>-</u>	<u>195</u>
	<u>\$117,991</u>	<u>\$354,495</u>

母子公司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第一季所產生之淨損失分別為 41,969 仟元及 27,242 仟元。

五、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七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債券型基金受益憑證	<u>\$309,318</u>	<u>\$ 769,856</u>

六 存 貨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七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原 物 料	\$ 325,583	\$ 331,034
在 製 品	89,870	151,899
製 成 品	<u>274,331</u>	<u>443,921</u>
	<u>\$ 689,784</u>	<u>\$ 926,854</u>

七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七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 7,495	\$ 7,495
國外非上市(櫃)普通股	<u>4,841</u>	<u>4,841</u>
	<u>\$ 12,336</u>	<u>\$ 12,336</u>

母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八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帳 列 金 額	持 股 %	帳 列 金 額	持 股 %
非上市(櫃)公司				
威聯通科技公司	\$120,720	24.98	\$ 67,529	25.32
Anewtech Systems Pte. Ltd.	29,753	40.00	33,813	40.00
飛宇科技公司	25,017	40.00	-	-
威力工業網絡公司	21,209	36.36	15,000	30.00
Acquire System Inc.	<u>-</u>	-	<u>62,379</u>	42.50
	<u>\$196,699</u>		<u>\$178,721</u>	

上述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之帳列金額及其相關投資損益，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

九 固定資產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七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累積折舊		
房屋建築	\$141,696	\$ 94,420
機器設備	245,839	146,515
其他設備	<u>137,014</u>	<u>118,826</u>
	<u>\$524,549</u>	<u>\$359,761</u>

十、短期借款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銀行擔保借款	
年利率 1.0-7.097%	<u>\$ 72,220</u>

十一、長期借款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七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中期營運週轉借款，借款額度美金 2,700 仟元，借款期間 96.7.15-99.7.15，利率以三個月 LIBOR+0.8%，按季計息，到期還本	<u>\$ 91,570</u>	<u>\$ 85,485</u>

子公司芯發威達依約提供上海廠之土地使用權及廠房作為上述借款之擔保品（附註十七）。此項借款合同，對該子公司之關係人交易收款條件及毛利率作若干限制，截至九十八年三月底止，該公司未有違反之情事。

十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母公司於九十七年一月發行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為 1,000,000 仟元，票面利率為零，有效利率為 3.97%，發行期間五年，公司債持有人得於發行滿第二年及第三年，分別依契約規定可以債券面額之 103.0225% 及 104.5678% 提前賣回予母公司；公司債持有人得於發行之日起滿三個月後，至到期日前十日止依規定請求轉換為母公司之普通股股票，轉換價格於發行當時訂為每股 43.9 元，嗣後則依受託契約規定調整。債券餘額至一〇二年一月二十一日到期以票面金額一次清償。自發行之日起滿三個月之翌日至到期日前四十日止，遇有母公司普通股股票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之 150%，或超過債券發行總額 90% 已贖回、買回或行使轉換權利，母公司亦得按約定公式計算之價格將剩餘流通在外之債券全部贖回。

母公司依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以九十七年十月三十一日為基準日，向下重新設定轉換價格，由 37.9 元（調整盈餘轉增資及員工紅利轉增資後之轉換價格）重設為 32.8 元。

母公司分別於九十七年十一月、九十七年十二月及九十八年一月於公開市場買回流通在外債券 485 仟單位、128 仟單位及 1,905 仟單位，買回金額分別為 46,527 仟元、12,428 仟元及 191,585 仟元，並將買回之公司債予以註銷，分別認列贖回（損）益 169 仟元、(69)仟元及 (7,659)仟元，帳列其他收入（損失）。

母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規定，相關認列金額列示如下：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七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可轉換公司債發行面額	\$ 1,000,000	\$ 1,000,000
可轉換公司債原始認列之金融負債	(174,800)	(327,000)
	825,200	673,000
發行成本	(5,000)	(3,365)
可轉換公司債原始認列成本	820,200	669,635
贖回可轉換公司債	(214,098)	-
已攤銷之折價	37,328	10,528
可轉換公司債期末攤銷後成本	<u>\$ 643,430</u>	<u>\$ 680,163</u>

三 股東權益

依有關法令規定，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而發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其餘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股本，其撥充股本每年以一次及實收股本之一定比例為限。

母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後其餘額依下列比例分配之：

- (一)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0.1% ~ 3%。
- (二) 員工紅利 1% ~ 20%。
- (三) 其餘額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為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母公司正處營業成長期，為因應整體產業環境及業務規模拓展之需求，未來股利發放係考量公司中長期財務資本預算規劃，以平衡股利政策，追求穩健、永續經營的發展為目標。每年結算稅後盈餘，應依母公司章程規定提撥法定盈餘公積、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股東紅利則由董事會衡量以往發放情況、同業水準及未來營運能力等因素，擬具方案。原則上股東紅利以不高於累積可分配盈餘之 90%，其中現金股利部分以不低於股東紅利之 5% 為原則。

母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當年度及其以前年度發生之股東權益減項（包括未實現重估增值、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換算調整數、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之權益及子公司在期末持有母公司股票市價低於帳面價值之差額，惟庫藏股票除外）餘額，分別自當年度稅後盈餘或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金額分配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且當其餘額已達實收股本 50% 時，在公司無盈餘時，得以其超過部分派充股息及紅利，或在公司無虧損時，得保留法定盈餘公積達實收股本 50% 之半數，其餘部分得以撥充資本。

九十八年第一季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列金額分別為 9,232 仟元及 355 仟元，係依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分別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金額）之 13% 及 0.5% 計算，至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有所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權以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的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母公司若分配屬於八十六年度（含）以前未分配盈餘時，股東將不獲配股東可扣抵稅額。若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母公司分別於九十八年三月二十四日董事會擬議九十七年盈餘分配案及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股東常會決議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62,753	\$ 68,760	\$ -	\$ -
董監事酬勞—現金	2,824	2,560	-	-
員工紅利—現金	54,470	12,377	-	-
員工紅利—股票	58,486	37,131	-	-
現金股利	38,054	448,355	0.20	2.53
股票股利	95,136	89,671	0.50	0.51
	<u>\$311,723</u>	<u>\$658,854</u>	<u>\$ 0.70</u>	<u>\$ 3.04</u>

因母公司於九十七年七月三日至九十七年九月二日間執行買回母公司庫藏股 1,690 仟股並予辦理註銷，致使流通在外股份總數減少為 177,332 仟股。是以母公司於九十七年九月二十二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調整配股比例，將每股配發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由每股 0.5 元及 2.5 元修正為 0.51 元及 2.53 元（附註十四）。

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員工股票紅利股數為 3,713 仟股，佔該年底流通在外普通股比例為 2%。

若上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於九十六年度以費用列帳，則九十六年度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分別依九十六年度加權流通在外股數計算）將由 3.90 元減少為 3.68 元。

母公司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截至本報告出具日止，尚未經股東會通過。

上述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分配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員工認股權證

母公司分別於九十六年四月及九十三年五月給與員工認股權證 3,400 仟及 2,500 仟單位（以下分別簡稱「九十六年認股權計畫」及「九十三年認股權計畫」），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一股。給與對象包含母公司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全職正式員工。認股權證之存續期間為

四年及五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二年之日起，可按年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證。認股權行使價格為發行當日母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認股權證發行後，遇有母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公司合併、股票分割、減資及辦理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九十八及九十七年第一季員工認股權證之相關資訊如下：

	九十八年第一季		九十七年第一季	
	單位 (仟)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單位 (仟)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九十六年認股權計畫				
期初流通在外	<u>3,400</u>	<u>\$39.28</u>	<u>2,080</u>	<u>\$38.22</u>
期末流通在外	<u>3,400</u>	<u>\$39.28</u>	<u>2,080</u>	<u>\$38.22</u>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權	<u>-</u>		<u>-</u>	
本期給與之認股權加權平均 公平價值	<u>\$ 14.8</u>		<u>\$ 11.6</u>	

	九十八年第一季		九十七年第一季	
	單位 (仟)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單位 (仟)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九十三年認股權計畫				
期初流通在外	<u>1,600</u>	<u>\$13.38</u>	<u>1,600</u>	<u>\$16.87</u>
期末流通在外	<u>1,600</u>	<u>\$13.38</u>	<u>1,600</u>	<u>\$16.87</u>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權	<u>1,600</u>		<u>1,200</u>	
本期給與之認股權加權平均 公平價值	<u>\$ 4.9</u>		<u>\$ 4.9</u>	

截至九十八年三月底止，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證相關資訊如下：

	行使價格 之範圍 (元)	流通在外單 位 (仟)	加權平均 預期剩餘 存續期限 (年)	流通在外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可行使單位 (仟)	可行使之 認股權加 權平均行 使價格 (元)
九十三年認 股權計畫	\$13.38	<u>1,600</u>	0.13	\$ 13.38	1,600	\$ 13.38
九十六年認 股權計畫	33.31	<u>2,080</u>	2.14	33.31	-	-
	48.69	<u>1,320</u>	3.04	48.69	-	-

母公司於九十七年度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依公平價值法計算，於九十八年第一季認列酬勞成本 2,115 仟元，該評價模式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評價模式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	
假 設	無風險利率	2.183%
	預期存續期間	4 年
	預期價格波動率	46.32%
	股利率	-

九十八及九十七年第一季依內含價值法計算毋須認列酬勞成本。若採用公平價值法認列前述認股權酬勞成本，其相關之方法及假設，暨財務報表之擬制淨利與每股盈餘如下：

評價模式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	九 十 六 年	九 十 三 年
		認 股 權 計 畫	認 股 權 計 畫
假 設	無風險利率	1.89%	2.32%
	預期存續期間	4 年	5 年
	預期價格波動率	41.95%	20.89%
	股利率	3.64%	2.38%
		九 十 八 年	九 十 七 年
		第 一 季	第 一 季
淨 利	報表認列之淨利	\$ 78,906	\$ 136,489
	擬制淨利	77,419	134,597
基本每股盈餘(元)	每股盈餘(元)	0.42	0.71
	擬制每股盈餘(元)	0.41	0.70

庫藏股票

母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母公司為轉讓股份予員工，經董事會分別於九十七年二月十二日及九十七年十月三十日決議，分別買回母公司普通股 320 仟股及 1,000 仟股，買回成本分別為 13,511 仟元及 24,109 仟元。

母公司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經董事會分別於九十七年七月二日及九十七年十月三十日決議，分別買回母公司普通股 1,690 仟股及 60 仟股，買回成本分別為 62,952 仟元及 1,482 仟元，並經董事會分別於九十七年九月二十二日及九十八年三月三日決議予以註銷。

五 每股盈餘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額 (分子)		仟 股 數 (分 母)	每股盈餘 (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u>九十八年第一季</u>					
合併純益	<u>\$ 82,873</u>	<u>\$ 79,352</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 股東之淨利	\$ 82,609	\$ 78,906	188,952	<u>\$0.44</u>	<u>\$0.42</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u>-</u>	<u>-</u>	<u>778</u>		
	<u>\$ 82,609</u>	<u>\$ 78,906</u>	<u>189,730</u>	<u>\$0.44</u>	<u>\$0.42</u>
<u>九十七年第一季</u>					
合併純益	<u>\$147,770</u>	<u>\$136,489</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 股東之淨利	\$147,770	\$136,489	191,888	<u>\$0.77</u>	<u>\$0.71</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u>-</u>	<u>-</u>	<u>747</u>		
	<u>\$147,770</u>	<u>\$136,489</u>	<u>192,635</u>	<u>\$0.77</u>	<u>\$0.71</u>

母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九十八及九十七年第一季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計算，具有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分別為 4,646 仟股及 276 仟股，對稀釋每股盈餘並無重大影響。

計算每股盈餘時，已扣除庫藏股之加權平均持有股數，另無償配股之影響（參閱附註十三）已列入追溯調整。因追溯調整，九十七年第一季稅前及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分別由 0.82 元及 0.76 元減少為 0.77 元及 0.71 元。

六、關係人交易

母子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彙總如下：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母 子 公 司 之 關 係
威聯通科技公司 (威聯通)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Acquire System Inc. (ASI)	九十七年十月底起為子公司
興威電腦 (昆山) 有限公司 (興威)	ASI 之子公司
Anewtech Systems Pte. Ltd. (Anewtech)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威力工業網絡公司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郭純琦	母公司董事長二親等之親屬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九 十 八 年		九 十 七 年	
	金 額	佔各該科目%	金 額	佔各該科目%
<u>第 一 季</u>				
1. 銷 貨				
威 聯 通	\$ 4,612	1	\$ 2,574	-
Anewtech	4,101	-	7,572	1
威 力	964	-	-	-
興 威	-	-	465	-
	<u>\$ 9,677</u>	<u>1</u>	<u>\$ 10,611</u>	<u>1</u>
2. 進 貨				
威 聯 通	\$ 18,164	3	\$ 5,421	1
威 力	1,018	-	-	-
興 威	-	-	29,818	4
ASI	-	-	15	-
	<u>\$ 19,182</u>	<u>3</u>	<u>\$ 35,254</u>	<u>5</u>
3. 營業費用 (帳列行銷及研發費用項下)				
Anewtech	\$ 51	-	\$ -	-
威 聯 通	-	-	78	-
興 威	-	-	22	-
	<u>\$ 51</u>	<u>-</u>	<u>\$ 100</u>	<u>-</u>
4. 什項收入				
威 聯 通	\$ 1,296	10	\$ 1,581	6
威 力	386	3	-	-
Anewtech	2	-	6	-
興 威	-	-	2	-
	<u>\$ 1,684</u>	<u>13</u>	<u>\$ 1,589</u>	<u>6</u>

	九 十 八 年		九 十 七 年	
	金	佔各該 額 科目%	金	佔各該 額 科目%
<u>三月三十一日</u>				
5. 應收關係人款項				
威 聯 通	\$ 4,392	22	\$ 2,537	7
威 力	1,418	22	-	-
Anewtech	587	56	3,717	10
興 威	-	-	546	1
	<u>\$ 6,397</u>	<u>100</u>	<u>\$ 6,800</u>	<u>18</u>
6. 應付關係人款項				
威 聯 通	\$ 23,476	60	\$ 5,174	29
威 力	168	-	-	-
興 威	-	-	12,794	71
ASI	-	-	22	-
	<u>\$ 23,644</u>	<u>60</u>	<u>\$ 17,990</u>	<u>100</u>

母子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銷貨、進貨及購買勞務其交易條件均與一般客戶相當；與關係人間交易款項之收付，關係人為月結30天至60天，而非關係人為月結60至90天內或採預收付貨款方式。

7. 資金融通

興威公司向關係人借款情形如下：

九十八年第一季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	利息費用	期 末 應付利息
郭純琦	<u>\$ 15,410</u>	<u>\$ 14,887</u>	5.58	<u>\$ 208</u>	<u>\$ 890</u>
	(人民幣 3,000 仟元)				

母公司資金貸予興威(併入合併個體前)情形如下：

九十七年第一季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	利息收入	期 末 應收利息
	<u>\$ 32,485</u>	<u>\$ 30,400</u>	3.78~5.51	<u>\$ 353</u>	<u>\$ 189</u>
	(美金 1,000 仟元)				

七、質抵押資產

下列資產業已提供作為進口貨物先放後稅應繳稅費、銀行承兌匯票、長短期借款及綜合借款額度之擔保品：

	九十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受限制資產	\$110,325	\$ 10,648
固定資產		
土地	73,912	73,912
房屋建築－淨額	229,818	149,782
土地使用權（帳列無形資產）	41,583	29,554
	<u>\$455,638</u>	<u>\$263,896</u>

六、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母公司向永連興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訂立基隆廠房新建工程合約，合約金額共計新台幣 161,600 仟元，截至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已支付 141,672 仟元。

五、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u>資產</u>				
現金	\$1,097,301	\$1,097,301	\$ 999,715	\$ 999,71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09,318	309,318	769,856	769,856
應收票據－淨額	1,835	1,835	7,017	7,017
應收帳款－淨額	337,895	337,895	441,231	441,231
應收關係人款項	6,397	6,397	37,389	37,389
受限制資產	110,325	110,325	10,648	10,648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帳 列其他流動資產）	785	785	785	78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12,336	28,463	12,336	20,686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 資	196,699	166,241	178,721	161,949
<u>負債</u>				
短期借款	72,220	72,220	-	-
應付票據	46,138	46,138	-	-
應付帳款	280,250	280,250	597,125	597,125
應付關係人款項	39,421	39,421	17,990	17,990

(接次頁)

(承前頁)

	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應付所得稅	\$ 45,870	\$ 45,870	\$ 42,179	\$ 42,179
應付費用	317,106	317,106	188,502	188,502
其他應付款(帳列其他 流動負債)	11,461	11,461	9,436	9,436
存入保證金(帳列其他 負債)	1,736	1,736	153	153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643,430	643,430	680,163	680,163
長期借款	91,570	91,570	85,485	85,485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u>資產</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	2,200	2,200	2,253	2,253
<u>負債</u>				
可轉換公司債之金融負 債(帳列公平價值變 動列入損益之金融 負債)	117,991	117,991	354,300	354,300
遠期外匯合約	-	-	195	195

(二)母子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應收款項、質押定存單、應付款項、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 2.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母子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母子公司可取得者。
- 3.待出售非流動資產以預期出售或處分時之淨變現價值為其公平價值。
- 4.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係投資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

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故以其股權淨值為其公平價值。

5. 存入保證金因無確定之收付期間，以帳面價值為其公平價值。
6.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係以預期現金流量折現值估計其公平價值。
7. 長期借款因係以市場浮動利率計息，故以其帳面價值為其公平價值。

(三) 母子公司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為：

<u>資 產</u>	<u>公 開 報 價 決 定 之 金 額</u>	
	<u>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u>	<u>九 十 七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u>
公平價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產	<u>\$ 2,200</u>	<u>\$ 2,253</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309,318</u>	<u>\$769,856</u>

(四) 母子公司九十八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金額分別為 268 仟元及 1,522 仟元。

(五)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母子公司從事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分別以公開發行公司可轉換公司債及各類基金受益憑證為主，其市場風險在於交易價格之波動，母子公司選擇投資標的時皆經審慎評估，不致有重大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母子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母子公司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由於母子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故預期無重大信用風險。

3.流動性風險

母子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母子公司投資之可轉換公司債及債券型基金受益憑證具活絡市場，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不致有重大之現金流量風險。母子公司投資之權益商品均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重大流動性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母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票面利率為零，故未有因利率變動產生之現金流量風險。

六、附註揭露事項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附表一。

威達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第一季

附表一
九十八年第一季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威達電公司	威強工業電腦公司	子公司	銷貨收入	\$ 374,623	月結 30 天收取	43
				銷貨成本	913	月結 30 天支付	-
				營業費用	96	請款後 30 天支付	-
				其他收入	8,482	月結 30 天收取	1
				應收關係人款項	339,879	月結 30 天收取	6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2,578	月結 30 天收取	-
				應付關係人款項	499	月結 30 天支付	-
				銷貨收入	1,132	貨到 60 天，或預收貨款方式為之	-
				銷貨成本	115,859	貨到 45 天，或預付貨款方式為之	13
				應收關係人款項	2,318	貨到 60 天支付	-
		應付關係人款項	29,192	貨到 45 天支付	1		
		芯發威達電子(上海)公司	子公司	銷貨收入	1,466	月結 60 天，或預收貨款方式為之	-
				銷貨成本及營業費用	172	月結 60 天支付	-
				其他收入	30	請款後 60 天收取	-
				應收關係人款項	1,523	請款後 60 天收取	-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28	請款後 60 天收取	-
				應付關係人款項	13	請款後 60 天支付	-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301	請款後 60 天支付	-
				行銷費用	5,175	每季支付	1
				應付關係人款項	5,086	每季支付	-
銷貨成本	11,612			月結 30 天支付	1		
IEI USA Technology Corporation	子公司	營業費用	4	月結 30 天支付	-		
		應付關係人款項	5,593	月結 30 天支付	-		
		銷貨收入	1	月結 30 天收取	-		
		營業費用	733	月結 30 天支付	-		
		固定資產	1,966	月結 30 天支付	-		
		銷貨收入	913	月結 30 天收取	-		
		銷貨成本	374,623	月結 30 天支付	43		
		營業費用	8,482	月結 30 天支付	1		
Internet Application Technology Ltd.	子公司	其他收入	96	請款後 30 天收取	-		
		應收關係人款項	499	月結 30 天收取	-		
		應付關係人款項	339,879	月結 30 天支付	6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2,578	月結 30 天支付	-		
		銷貨收入	913	月結 30 天收取	-		
		銷貨成本	374,623	月結 30 天支付	43		
興威電腦(昆山)公司	子公司	營業費用	4	月結 30 天支付	-		
		應付關係人款項	5,593	月結 30 天支付	-		
上海威強電工業電腦公司	子公司	銷貨收入	1	月結 30 天收取	-		
		營業費用	733	月結 30 天支付	-		
Acquire System Inc.	子公司	固定資產	1,966	月結 30 天支付	-		
		銷貨收入	913	月結 30 天收取	-		
1	威強工業電腦公司	威達電公司	母公司	銷貨收入	913	月結 30 天收取	-
				銷貨成本	374,623	月結 30 天支付	43
				營業費用	8,482	月結 30 天支付	1
				其他收入	96	請款後 30 天收取	-
				應收關係人款項	499	月結 30 天收取	-
				應付關係人款項	339,879	月結 30 天支付	6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2,578	月結 30 天支付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2	芯發威達電子(上海)公司	芯發威達電子(上海)公司	聯屬公司	銷貨收入	\$ 8,516	月結 60 天收取	1
				銷貨成本	26	月結 60 天支付	-
				其他收入	251	月結 60 天收取	-
				應收關係人款項	26,985	月結 60 天收取	1
		IEI USA Technology Corporation	子公司	應付關係人款項	26	月結 60 天支付	-
				銷貨收入	39,508	月結 60 天收取	5
				其他收入	408	月結 60 天收取	-
				應收關係人款項	27,844	月結 60 天收取	1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46	月結 60 天收取	-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19	月結 60 天支付	-
				營業費用	19	月結 60 天支付	-
				銷貨成本	1,248	月結 30 天支付	-
		興威電腦(昆山)公司	聯屬公司	應付關係人款項	1,214	月結 30 天支付	-
				營業費用	5	月結 30 天支付	-
		Acquire System Inc.	聯屬公司	應付關係人款項	5	月結 30 天支付	-
				營業費用	5	月結 30 天支付	-
		ICP Electronics Limited	聯屬公司	行銷費用	6,210	每季支付	1
				應付關係人款項	6,210	每季支付	-
		威達電公司	母公司	銷貨收入	115,859	貨到 45 天, 或預收貨款方式為之	13
				銷貨成本	1,132	貨到 60 天, 或預付貨款方式為之	-
應收關係人款項	29,192			貨到 45 天收取	1		
應付關係人款項	2,318			貨到 60 天收取	-		
威強工業電腦公司	聯屬公司			銷貨收入	26	月結 60 天收取	-
				銷貨成本	8,767	月結 60 天支付	1
				應收關係人款項	26	月結 60 天收取	-
				應付關係人款項	26,985	月結 60 天支付	1
上海威強電工業電腦公司	聯屬公司			銷貨收入	27,303	月結 60 天收取, 或預收貨款方式為之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23,865	月結 60 天收取	-
興威電腦(昆山)公司	聯屬公司			銷貨收入	256	月結 30 天收取	-
				銷貨成本	7,327	月結 30 天支付	1
		應收關係人款項	164	月結 30 天收取	-		
		應付關係人款項	708	月結 30 天支付	-		
		威達電公司	母公司	銷貨成本	1,466	月結 60 天, 或預付貨款方式為之	-
				其他收入	172	月結 60 天收取	-
				營業費用	30	請款後 60 天支付	-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314	請款後 60 天收取	-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1,551	請款後 60 天支付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4	Suntend LLC	威強工業電腦公司	母公司	銷貨成本	\$ 39,508	月結 60 天支付	5		
				營業費用	408	月結 60 天支付	-		
				其他收入	19	月結 60 天收取	-		
		Suntend LLC	聯屬公司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19	月結 60 天收取	-		
				應付關係人款項	27,890	月結 60 天支付	1		
				其他收入	70	每季收取	-		
		IEI USA Technology Corporation	聯屬公司	營業費用	872	每季支付	-		
				其他收入	872	每季收取	-		
				營業費用	70	每季支付	-		
		5	Internet Application Technology Ltd.	威達電公司	母公司	其他收入	5,175	每季收取	1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5,086	每季收取	-
		6	上海威強電工業電腦公司	威達電公司	母公司	銷貨成本	1	月結 30 天支付	-
芯發威達電子(上海)公司	聯屬公司					銷貨成本	27,303	月結 60 天支付, 或預付貨款方式為之	3
7		興威電腦(昆山)公司	興威電腦(昆山)公司	聯屬公司	應付關係人款項	23,865	月結 60 天支付	-	
	銷貨成本				2,365	月結 30 天支付	-		
	應付關係人款項				2,474	月結 30 天支付	-		
	威達電公司		母公司	銷貨收入	11,616	月結 30 天收取	1		
				應收關係人款項	5,593	月結 30 天收取	-		
				銷貨收入	1,248	月結 30 天收取	-		
	威強工業電腦公司		聯屬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1,214	月結 30 天收取	-		
				銷貨收入	7,327	月結 30 天收取	1		
				銷貨成本	256	月結 30 天支付	-		
	芯發威達電子(上海)公司		聯屬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708	月結 30 天收取	-		
				應付關係人款項	164	月結 30 天支付	-		
				銷貨收入	2,365	月結 30 天收取	-		
上海威強電工業電腦公司	聯屬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2,474	月結 30 天收取	-				
		應付關係人款項	1,707	月結 30 天支付	-				
		其他收入	6,210	每季收取	1				
8	ICP Electronics Limited	威強工業電腦公司	聯屬公司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6,210	每季收取	-		
				其他收入	2,699	月結 30 天收取	-		
9	Acquire System Inc.	威達電公司	母公司	其他收入	5	月結 30 天收取	-		
				威強工業電腦公司	聯屬公司	其他收入	5	月結 30 天收取	-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5	月結 30 天收取	-
興威電腦(昆山)公司	子公司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1,707	月結 30 天收取	-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威達電公司	威強工業電腦公司	子公司	銷貨收入	\$ 481,490	月結 30 天，或預收貨款方式為之	41
				銷貨成本	1,891	月結 30 天，或預付貨款方式為之	-
				其他收入	9,497	月結 60 天收取	1
				應收關係人款項	387,515	月結 30 天收取	7
				應付關係人款項	680	月結 30 天支付	-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2,874	月結 30 天收取	-
				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6	月結 30 天支付	-
				營業費用	79	請款後 60 天支付	-
		芯發威達電子(上海)公司	子公司	銷貨收入	1,136	貨到 60 天，或預收貨款方式為之	-
				銷貨成本	135,505	貨到 60 天，或預付貨款方式為之	12
				應收關係人款項	1,738	貨到 60 天收取	-
				應付關係人款項	37,140	貨到 60 天支付	1
		IEI Technology USA Corporation	子公司	銷貨收入	385	月結 60 天，或預收貨款方式為之	-
				銷貨成本	633	月結 60 天，或預收貨款方式為之	-
				應付關係人款項	348	月結 60 天支付	-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24	請款後 60 天收取	-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15			請款後 60 天支付	-		
其他收入	386			請款後 60 天收取	-		
營業費用	70			每季支付	-		
行銷費用	4,780			每季支付	-		
1	威強工業電腦公司	Internet Application Technology	子公司	銷貨收入	1,891	月結 30 天，或預收貨款方式為之	-
				銷貨成本	481,490	月結 30 天，或預付貨款方式為之	41
				營業費用	9,497	月結 60 天支付	1
				應收關係人款項	680	月結 30 天收取	-
		威達電公司	母公司	應付關係人款項	387,515	月結 30 天支付	7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2,874	月結 30 天支付	-
				其他應收款項	16	月結 30 天收取	-
				其他收入	79	請款後 60 天收取	-
		芯發威達電子(上海)公司	聯屬公司	銷貨收入	11,983	月結 60 天收取	1
				應收關係人款項	25,980	月結 60 天收取	-
		IEI Technology USA Corporation	聯屬公司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5	月結 60 天收取	-
				銷貨收入	49,337	月結 60 天收取	4
				銷貨成本	6	月結 60 天支付	-
				應收關係人款項	48,009	月結 60 天收取	1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10	月結 60 天收取	-
				營業費用	166	月結 60 天支付	-
		其他收入	438	月結 60 天收取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2	芯發威達電子(上海)公司	Fortunetec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聯屬公司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 4,199	每季收取	-		
		ICP Electronics Limited	聯屬公司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6,998	每季收取	-		
		威達電公司	母公司	銷貨收入	135,505	貨到 60 天, 或預收貨款方式為之	12		
				銷貨成本	1,136	貨到 60 天, 或預付貨款方式為之	-		
				應付關係人款項	1,738	貨到 60 天支付	-		
				應收關係人款項	37,140	貨到 60 天收取	1		
			威強工業電腦公司	聯屬公司	銷貨成本	11,983	月結 60 天支付	1	
					應付關係人款項	25,980	月結 60 天支付	-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5	月結 60 天支付	-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2,440	月結 60 天收取	-	
3	IEI Technology USA Corporation	上海威達電工業電腦公司	聯屬公司	銷貨成本	385	月結 60 天, 或預付貨款方式為之	-		
		威達電公司	母公司	銷貨收入	633	每季收取	-		
				應收關係人款項	348	請款後 60 天收取	-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15	請款後 60 天收取	-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24	請款後 60 天支付	-		
				營業費用	386	請款後 60 天支付	-		
				其他收入	70	每季收取	-		
			威強工業電腦公司	聯屬公司	銷貨收入	6	月結 60 天收取	-	
					銷貨成本	49,337	月結 60 天支付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48,009	月結 60 天支付	1	
4	Fortunetec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10	月結 60 天支付	-		
				其他收入	166	月結 60 天支付	-		
				營業費用	438	月結 60 天收取	-		
			Suntend LLC	聯屬公司	營業費用	809	每月支付	-	
					其他收入	65	每月收取	-	
			威強工業電腦公司	聯屬公司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4,199	每季支付	-	
		5	ICP Electronics Limited	威強工業電腦公司	聯屬公司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6,998	每季支付	-
				威達電公司	母公司	其他收入	4,780	每季收取	-
		6	Internet Application Technology Ltd.						
7	上海威強電工業電腦公司	芯發威達電子(上海)公司	聯屬公司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2,440	月結 60 天支付	-		
8	Suntend LLC	IEI Technology USA Corporation	聯屬公司	其他收入	809	每月收取	-		
				營業費用	65	每月支付	-		

註：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業已沖銷。